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耀星科技集團

BRIGHTSTAR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BRIGHTSTAR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耀星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6)

關於建議股份合併的 經修訂時間表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就建議股份合併作出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由於載有建議股份合併詳情之通函(「**通函**」)寄發日期及股東特別大會預計舉行日期有所延遲，實施股份合併之預期時間表將修訂如下：

事項	香港日期及時間
預計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寄發日期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 (星期四)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截止時間	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日 (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	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 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 (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
交回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的截止時間及日期	二零二六年八月三日 (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期及時間	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 (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正
刊發有關股份合併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之公佈	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 (星期三)

以下事項須待實施股份合併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事項	香港日期及時間
股份合併之生效日期	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星期五)
以現有股份之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新股票的首日	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 (星期五)
合併股份開始買賣	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 (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現有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現有股份之原有櫃位暫時關閉	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 (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股合併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合併股份之臨時櫃位開放	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 (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合併股份(以合併股份的新股票形式)買賣合併股份之原有櫃位重新開放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合併股份(以合併股份的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並行買賣開始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為合併股份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停止於市場上為合併股份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 (星期四)下午四時正
以每手買賣單位100股合併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合併股份之臨時櫃位關閉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 (星期四)下午四時十分
合併股份(以合併股份的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並行買賣結束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 (星期四)下午四時十分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股票之截止日期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一)

本公佈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

預期時間表須視乎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而定，因此僅供說明之用。鑒於預期時間表可能有所變動或延長，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在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以反映上述預期時間表的後續變動。

警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股份合併須待該公佈內「股份合併之條件」一段所載的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股份合併未必會進行。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倘彼等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耀星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崔海濱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崔海濱先生、楊浩廷先生及張艷玲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曉瑩女士、紀貴寶先生及蘇曉婷女士組成。

本公佈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techproductions.com)刊登。